

# 臺北市民生國民小學補發數位學生證申請書 107.8.15 後適用

## 一、注意事項

### 1、辦理流程：

填妥申請書（需家長簽名）→總務處繳費→繳交至輔導處註資組 →書面通知學生領取新卡並簽收。

### 2、舊卡儲值金退費處理：

✧ 註資組收到學生之申請書，於半個工作天內向悠遊卡公司客服中心辦理掛失。舊卡所加值費用不會移轉到新卡，臺北智慧卡公司將扣除掛失手續費 20 元後予以退費單，憑該「退費單」及「學童身分文件」至捷運站服務台退回剩餘的儲值款。

✧ 數位學生證記名卡掛失自負風險時間為 3 小時，即完成記名卡掛失手續 3 小時後之卡片餘額均可返還。在完成掛失作業前之數位學生證遭冒用之損失風險，需由學生自行負擔。

### 3、預計領新卡時間：製卡公司約需 2~3 週（依補卡數量）才能將新卡送至學校，收到後註資組會立刻通知學生來領取。

### 4、補卡費用：113 元。

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10 月 5 日北市教資字第 10640172200 號函因 1 代卡卡證(103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使用)已無貨源，後續補卡以 2 代晶片卡代替。

### 5、照片：學生照片系統已建檔，若需換照片請於空白處備註，並繳交照片電子檔。

## 二、申請資料

學 生 姓 名	班 級 座 號	年 班 號	學 號	由學校填寫										
<b>學 生 證 加 值 形 狀</b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加值，內含費用約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元） 此費用不會移轉到新卡， <u>將會收到悠遊卡公司退費單，再至捷運站服務臺退費。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未加值													
<b>申請補發原因</b>	<table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30%;"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脫膜</td> <td>(1) 於<u>學生證上註明班級姓名</u>交至輔導處，學生證將送至教育局銷毀。 (2) 直接製作新卡，不需繳費。</td> </tr> <tr> <td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遺失</td> <td rowspan="3">需自費(113 元)辦理補卡。</td> </tr> <tr> <td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改姓名</td> </tr> <tr> <td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改記名狀況 (更改悠遊卡功能)</td> </tr> <tr> <td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損毀</td> <td>(1) 含消磁狀況，需自費(113 元)辦理補卡。 (2) <u>請將學生證連同申請書繳回輔導處</u>，學生證將送至教育局辦理後續退費及舊卡銷毀事宜。</td> </tr> <tr> <td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故障</td> <td>(1) <u>請勿繳費</u>，先將學生證繳回輔導處，會協助送至教育局資訊室檢測。 (2) 檢測結果會以<u>紙本</u>通知家長： 卡片若為非人為故障，將直接製作新卡； 若為人為疏失，需自費(113 元)重新申請卡片。</td> </tr> </table>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脫膜	(1) 於 <u>學生證上註明班級姓名</u> 交至輔導處，學生證將送至教育局銷毀。 (2) 直接製作新卡，不需繳費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遺失	需自費(113 元)辦理補卡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改姓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改記名狀況 (更改悠遊卡功能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損毀	(1) 含消磁狀況，需自費(113 元)辦理補卡。 (2) <u>請將學生證連同申請書繳回輔導處</u> ，學生證將送至教育局辦理後續退費及舊卡銷毀事宜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故障	(1) <u>請勿繳費</u> ，先將學生證繳回輔導處，會協助送至教育局資訊室檢測。 (2) 檢測結果會以 <u>紙本</u> 通知家長： 卡片若為非人為故障，將直接製作新卡； 若為人為疏失，需自費(113 元)重新申請卡片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脫膜	(1) 於 <u>學生證上註明班級姓名</u> 交至輔導處，學生證將送至教育局銷毀。 (2) 直接製作新卡，不需繳費。	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遺失	需自費(113 元)辦理補卡。	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改姓名		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改記名狀況 (更改悠遊卡功能)		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損毀	(1) 含消磁狀況，需自費(113 元)辦理補卡。 (2) <u>請將學生證連同申請書繳回輔導處</u> ，學生證將送至教育局辦理後續退費及舊卡銷毀事宜。	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故障	(1) <u>請勿繳費</u> ，先將學生證繳回輔導處，會協助送至教育局資訊室檢測。 (2) 檢測結果會以 <u>紙本</u> 通知家長： 卡片若為非人為故障，將直接製作新卡； 若為人為疏失，需自費(113 元)重新申請卡片。													
<b>家 長 簽 章</b>	簽章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		聯絡電話											

## 三、相關單位核章

總務處出納組 (繳交製卡費 113 元)	輔導處註資組	學生領新卡簽名
		領新卡時才簽名